

委托进口货物报关对账单

合同编号: WL11820190325001

委托方: 深圳市飞康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

被委托方:深圳市创新恒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报关商品明细

序号	报关品名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报关单价 (USD)	报关总价 (USD)	关税率	报关货值 (CNY)
1	改良种用濒危野马	1N5819HW-7-F	3000	个	0.0200	60.00	0.0000	403.88
2	骡	BD02	2595	个	0.0280	72.66	0.1000	489.10
合计:			5595		1	132.66		892.97

费用明细

序号	费用类型	汇率类型	汇率	记账日期	应付款日期	应收	实收	实付款日期
1	货款	实时汇率	6.7313	2019/3/25	2019/3/25	60.00	0.00	
2	关税	海关汇率	6.7313	2019/3/25	2019/4/10	72.66	0.00	
3	增值税	海关汇率	6.7313	2019/3/25	2019/4/10	132.66	0.00	
4	代理费	实时汇率	6.7313	2019/3/25	2019/4/10	132.66	0.00	
5	商检费	无	1.0000	2019/3/25	2019/4/10	132.66	0.00	
合计:							0.00	

付款账户:

开户行及账号: 深圳平安银行、11012581098202

户名:深圳市创新恒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备注:

- 1.委托方需在应付款日期前与我方结清所有欠款,逾期未结款的,按日加收千分之一的滞纳金。
- 2.客户在90天内完成付汇手续,付汇汇率为实际付汇当天的中国银行上午十点后的第一个现汇卖出价。
- 3.委托方应在收到帐单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签字和盖章确认回传。
- 4.此传真件、扫描件、复印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5.如若对此帐单有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可通过被委托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解决。

委托方确认签字或盖章:

被委托方签字或盖章: